

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安辰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12月

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 一声树路）段新建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安辰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41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5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4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注：投标单位下载招标文件后，对其内容、份（页）数等方面应认真核对，如招标文件有缺少份数、漏页或其他内容方面的问题，投标单位应在领到资料后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若超过期限，则视为认同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已由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立项文号为：邓发改城市[2018]38号，项目代码为：2020-411381-47-01-042609，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安辰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
- 2.2 项目编号：2024-12-28
- 2.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2.4 预算总金额：728.44万元；
- 2.5 建设地点：邓州市；
- 2.6 计划工期：60日历天；
-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2.8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内全部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注：正在施工的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的人员不得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出具无在建承诺）；

3.3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2021年、2022年、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注册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新注册的公司以财务报表为准）；

3.4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员工社保证明材料及劳动合同（参加本项目的所有人员）；

3.5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查询对象包括参加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6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四、招标文件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市场主体库注册及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南阳市实行统一市场主体库，未注册企业请到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市场主体库并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进行绑定，交易系统支持使用已实现互认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数据证书。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新版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dengzhou.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4.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14 日 18 时 00 分。

4.4 招标文件售价：0 元/标段。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交易中心诚信库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2 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各投标人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递交密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5.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377-839723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8100603261XQ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招 标 人：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邓州市新华中路 17 号

联 系 人：温先生

联系电话：18736619369

代理机构名称：河南安辰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工农北路温凉河小区 1 号楼 1 楼

联系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166387356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标人：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温先生 地址：邓州市新华中路 17 号 电话：0377-62126616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安辰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经理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工农北路温凉河小区 1 号楼 1 楼 联系电话：16638735616
3	项目名称	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
4	建设地点	邓州市
5	建设内容	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
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7	招标范围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8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分包	不允许
13	偏离	不允许

14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进行现场踏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5	招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7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同时发布
18	招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9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电子投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等
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23	投标保证金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注：本项目推行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企业开具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即可参加投标（格式参照附件）。
2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及履约担保的形式：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
24.2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2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 3 年（企业注册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新注册的公司以财务报表为准）
26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件	近 1 年
27	投标文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投标人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网址： http://ggzyjy.dengzhou.gov.cn/
28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原件扫描件（上传诚信库）
29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30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jy.dengzhou.gov.cn/
3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钥匙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33	开标程序	在线开标。
3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名；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6.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36.2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是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1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投标报价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招标控制价：人民币柒佰贰拾捌万肆仟肆佰元（¥7284400 元）（含不可竞争费、暂列 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其中不可竞争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150917.30 元 规费：136395.79 元 税金：601461.44 元 暂列金额：568548.66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 元 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41556.52 元
37.2	保修期限	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38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39 中标公示	
39.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 3 个工作日。若有异议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40	知识产权
40.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41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41.1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2 同义词语	
42.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43 监督	
43.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4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执行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45 解释权	
45.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45.2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原件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工程规模及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工程规模及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为参加投标做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2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不组织)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或网络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4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5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1 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标段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或网络形式提出澄清申请，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收到投标人提出疑问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或网络形式告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澄清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或网络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通知后，应在 1 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通知。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于澄清或修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期间，投标人可上网查看，澄清或修改公告一经网上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因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 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 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综合服务承诺；
- (11)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 (12)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13) 施工组织设计

3.2 投标报价

3.2.1 本次招标采用控制价招标。招标人认为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完成全部发包工程并验收合格所需的全部费用。

3.2.2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3 在投标书中，不得以“遗留问题”、“声明”方式或其他提出各种理由以引起报价变化。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需缴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四.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应及时上传重新生成的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4.4 投标文件的制作

4.4.1 投标人首先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注册并绑定 CA。

4.4.2 投标人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4.4.3 投标人登录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每个标段）的招标文件。

4.4.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加密、提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4.4.5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4.6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编制完毕且标记为已完成，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 CA 与法人 CA 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 CA 进行加密，并妥善保存 密钥，以供开标现场 CA 不能正常解密的情况下使用。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五、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网上开标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2、开标时间到，由代理公司按标段在网上不见面大厅的直播视频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由代理公司进行解密。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随机抽取参数（K 值）。

④招标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

⑤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在评标系统中点击“开标结束”，并进行“招标文件导入”、“控制价文件导入”。

注：投标企业在开标前登陆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开标时，投标企业可在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

六、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依据《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 12 号令）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在评标过程中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由评标委员会界定是否存在竞争，当评标委员会认为仍然存在竞争时可以继续予以评审。

七、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投标人最终得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应当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原则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过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示的方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中标人若自接到中标通知后 7 日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即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担保形式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履约保证金以由招标人确定的形式向招标人提交。

7.3.3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金额予以赔偿。

7.3.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履行完成后 30 日内持单退还。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及不按时进场施工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八、重新招标或经批准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
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九、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
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利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费用

本工程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9.7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格式）

编号：

_____（招标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项目名称及标段）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2、……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二：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格式）

编号：

（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项目名称）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

2、……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或网络形式按招标文件第 2 章附件四格式在年月日前回复确认，同时采用传真方式发至。

招标人：（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时，适用于本格式。招标人可根据需要将附件二与附件三内容合并发出。

附件三：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格式）

编号：

(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项目名称）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2、……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或网络形式按招标文件第 2 章附件四格式在年月日前回复确认，同时采用传真方式发至。

招标人：（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修改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四：招标文件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确认函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确认函（格式）

编号：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送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修改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通知的主要内容如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文件名称及编号），共（页码总数）（条款总数）；

….

特此确认。

投标人：（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收到招标文件澄清通知或修改通知后，投标人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时，适用于本格式。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签字或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2	资 格 评 审 标 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招标公告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招标公告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招标公告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3.3	响 应 性 评 审 标 准	投标内容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程质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价格	不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包含总价和分项报价），否则视为废标。

(二)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一)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 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他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二) 评审规则

(1)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25 分（暗标）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1	内容完整性	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5分；	0.5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分	0
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得分≤3；	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得分≤2	1≤得分≤2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5<得分≤2；	1.5<得分≤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1≤得分≤1.5	1≤得分≤1.5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2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5<得分≤2；	1.5<得分≤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	1≤得分≤1.5

			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1≤得分≤1.5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2<得分≤3；	2<得分≤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1≤得分≤2	1≤得分≤2
6	工期保证措施	1-2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得分≤2；	1.5<得分≤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1.5	1≤得分≤1.5
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2分	<p>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p> <p>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得分≤2</p>	1<得分≤2

			<p>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 <p>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p> <p>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得分≤1</p>	0.5≤得分≤1
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2	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分≤1	0.5≤得分≤1
9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1分	1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0.5分	0.5
10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1.5<得分≤2	1.5<得分≤2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1≤得分≤1.5	1≤得分≤1.5
1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1.5≤得分≤2	1.5≤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1<得分≤1.5	1<得分≤1.5

	料、BIM 等的程度			
1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1≤得分≤1.5	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0.5<得分≤1	0.5<得分≤1
13	风险管理措施	1-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5<得分≤2	1.5<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1≤得分≤1.5	1≤得分≤1.5
	合计	10-25 分		10≤得分≤25

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 商务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50 分

<p>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50分)</p>	<p>1、投标报价 (30分)</p>	<p>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其中：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0.3、0.35、0.4、0.45、0.5，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值在取值区间内间隔为0.1或者0.05，由招标人确定。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p> <p>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2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加2分，最多加1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每再低1%范围内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p>
	<p>2、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10分)</p>	<p>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10-30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10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p>

	<p>3、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措施费）（5分）</p>	<p>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 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 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 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4、主要材料单价的评审（5分）</p>	<p>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 - 103% 范围内（不含 95% 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 95% 范围内（含 90% 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p>
<p>针对上述 2、4 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p>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25分

序号	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计分
1	企业业绩	2021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建过与本项 目类 似的工程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以中标通知书为准）0<得分≤4	0<得分≤4
2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以来，项目经理承建过与本项 目类 似的工程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以中标通知书为准）0<得分≤6	0<得分≤6
3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翔实可行。3<得分≤4	3<得分≤4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 优惠基本合理，基本翔实可行。1≤得分≤3	1≤得分≤3
4	履职尽责承诺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 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2<得分≤3	2<得分≤3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 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1≤得分≤2	1≤得分≤2
5	企业信用（含纳税诚信）	2021年1月1日以来获得县级奖励每项得 1 分，省级及以上奖励每项得 2 分，满分 4 分。投标企业有不良信用信息扣 4 分。-4≤得分≤0-4	-4≤得分≤0-4
6	项目经理信用	2021年1月1日以来县级奖励每项得 1 分，省级及以上奖励每项得 2 分，满分 2 分。项目经理有不良信用信息扣 2 分。-2≤得分≤0-2	-2≤得分≤0-2
7	评标委员会意见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标书制作、企业实力及社会信誉进行评价（0-2 分）。0≤得分≤2 分	0≤得分≤2 分

企业及项目经理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见附表 1 和附表 2，二类及以下工程原则上不采集国家级奖项作为加分项。不良信用信息采集见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及信用中国、信用河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等网站中公示的与建筑活动有关的信息。

附表 1

投标企业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工程质量获奖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中国钢结构金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3 年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设计）	3 年
	省长质量奖	3 年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奖	3 年
一般性通报表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人民政府的表彰	3 年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表彰	3 年
科技创新（建筑类）	企业参与标准、定额、工法编制：（1）国家级；（2）省级。	3 年
	科技示范工程：（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省级。	3 年
	企业专利：（1）发明专利；（2）实用新型专利。	3 年
	企业科技开发或科技进步奖：（1）国家级；（2）省级科技成果或科技进步奖。	3 年
	企业科技项目：（1）国家级；（2）省级。	3 年
	科研平台或企业技术中心：（1）国家级；（2）省级。	3 年
安全文明工地	（1）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2）省级安全文明工地；（3）市级安全文明工地	3 年

附表 2

项目经理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奖励荣誉	国家级奖项/荣誉（包括鲁班奖、詹天佑奖、梁思成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绿色建筑创新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奖等）、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工地奖。	3 年
	省部级奖项/荣誉（中州杯等）、省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3 年
	市级奖项/荣誉（商鼎杯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3 年
科技创新（建筑类）	发明专利，包括发明型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3 年
	参与工法编制，包括国家级和省部级。	3 年
	参与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制定，包括国家或行业标准、定额、地方（省级）标准、定额。	3 年
	个人获得科技进步奖，包括国家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省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厅级科技进步奖等。	3 年

注：

1.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 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如出现两家投标人并列最高分，则取消四舍五入，比较两家第三位小数。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单位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原则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

履行合同或者出现其他无法签订合同的情形，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未尽事宜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评标详细程序

A0. 总 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A2.3 熟悉文件资料

A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 and 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3. 初步评审

A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2 资格评审

A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3 响应性评审

A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4 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A3.4.1 评标委员会应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符合废标的条件。

A3.4.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无效投标。

A3.5 澄清、说明或补正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A4. 详细评审

A4.1 价格折算

A4.1.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

A4.2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A4.3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A4.4 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等进行评审，并评审结果。

A5 编制及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A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A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A6.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A6.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一：投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及标段）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附件二： 投标文件澄清函

编号：

（项目名称及标段）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就有关问题澄清如下：

1.

2.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具体由甲乙双方签订）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资金来源：_____

4. 工程内容：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合同价款、合同价格形式、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合同单价的乘积作为最终的结算价。

3.付款方式：月度付款，每月按完成工程量的 85%支付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付至工程总造价的 90%；结算完成付至结算造价的 97%质保金 3%，按国家规定返还。

五、发包人提供的施工条件

发包人指定现场用水、用电的总接驳点，由承包人承担按规范接至施工现场，施工中所产生的费用（水费、电费、通讯费）由承包人负担，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发包人不承担施工中发生的停水、停电、通讯中断可能导致的工效降低及施工质量、安全责任。

六、承包人的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提供竣工资料，并确保竣工资料真实、准确、齐全、完整。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另提供 1 套电子版）。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45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电子。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承包人为满足发包人对建设工程施工质量、工期及安全文明 施工等方面的管理要求，须采取的质量保证措施、赶工措施、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和增加 的投入，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如果承包人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 按发包人要求完成相应工作，或出现经重复验收仍不合格的施工项目，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 中扣除不合格工程的全部费用，修建临时设施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含临时占地）。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八、安全文明施工

关于治安保卫的要求：承包人应提供施工场地内的安全保卫及交通、巡查之必要的照明、危险物的警示标志等。并负责施工现场的防火、防盗及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并承担由此产生的 费用。

关于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应按国家、河南省、南阳市有关规定办理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施工过程中要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产生的建筑垃圾随时清运出场；交工前清理现场，将所有垃圾

清运出场，具备室外硬化或绿化条件；承担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招标文件；
- (5) 图纸；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十六、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邓州市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系统中下载）

图 纸（系统中下载）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 2、采用的主要施工、检验、评定标准；
- 3、其他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以及其他与本工程施工内容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所有技术规范如有更改以最新的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十、综合服务承诺
- 十一、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工期 (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 为合同生效后日历天，质量 _____，项目经理/负责人 (项目总监) _____。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 3、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 (¥ _____ 元)。
- 4、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6、(其他补充说明) _____。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元） （投标总报价减去不可竞争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	大写：			小写：
其中不可竞争费包括	规费（元）	大写：	小写：	
	增值税（元）	大写：	小写：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元）	大写：	小写：	
暂列金额（元）	大写：			小写：
专业工程暂估价（元）	大写：			小写：
措施费合计（元） （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评标用）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保修期限				
项目经理			级别	编号
服务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签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格式填写。
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若有）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 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未担任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承诺书，信用记录（信用中国查询截图），及资格审查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若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后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等

(三)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若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后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等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
评审专家 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
劳务费、赞助费、 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
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
法规等有 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八、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 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综合服务承诺

优惠承诺、履职尽责承诺及其他承诺等填写

十一、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招标人）：

- 1、我公司承诺，近三年来未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
- 2、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按工程总造价的 2%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3、如我公司中标后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和投诉，由我公司全权负责，如造成不良影响的，我公司愿意接受法律法规的处罚。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一)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 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内容完整性;
- 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6、工期保证措施;
- 7、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 8、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 9、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 10、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 1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 1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 13、风险管理措施;

(二) 若投标人须知规定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技术“暗标”方式评审, 则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应按附表七“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部分)编制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三)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 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若采用技术暗标评审, 则下述表格应按照章节内容, 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相应的章节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七 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附表八 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部分）封面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七：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技术标暗标格式、图表大小、字体要求：“暗标”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技术标采用“暗标”形式。具体要求如下：

1. 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Word2007 或以上；
2. 字体要求：宋体；上页边距：3 厘米；下页边距：3 厘米；左页边距：2 厘米；右页边距：2 厘米；对齐方式：左对齐；大纲级别：正文文本；行距：固定值 25 磅；段前：0 行/0 磅；段后：0 行/0 磅；正文纸张方向：纵向；正文字体要求：四号；纸张大小：A4；左侧缩进：0 字符/0 厘米；右侧缩进：0 字符/0 厘米；
3. 不允许涂改或删除痕迹；不允许字体涂色；正文字体不加粗；不允许出现目录；不允许出现页眉、页脚、页码；
4. 技术标文件、内容、文字、标设图形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 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5. 请严格按照以上格式编制技术标文件，否则引起严重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表八：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部分）封面

施 工 组 织 设 计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单位诚信守法交易的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诚信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处理质疑异议等，本人及所在单位对招标投标活动的程序、过程和结果负责。

(七)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 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做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招标单位名称）：

我公司参加 邓州市团结路棚户区改造内部道路（北京大道—声树路）段新建工程（招标工程项目名称）投标活动，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投标人义务。如有违反，我公司将依约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 145000 元。如我公司未依约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提交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我公司自愿接受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的一切行政处罚，并依法依规将我公司纳入失信黑名单。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